

家庭與事奉

女性長年都以為，為了達成神對他們生命的呼召，就必須為了事奉而犧牲自己的家庭。而另一方面，有些人則覺得為了完成她們為人妻母的職份，就必須犧牲神對她們的呼召。有些人努力地不要為了完成其中的一個而放棄另一個，結果延誤了事奉的成長或機會，一直到她們的孩子長大後，才回想當初應該順服地接受神的呼召。

家庭與事奉的關係

一、家庭是教會的一部分

傳道人的家裡成員也是牧養的對象，因為他們也是教會的一份子，基督的身體。

二、家庭是事奉的基地

“基督是我家之主”主就是為首，神掌權，神是否在我家掌權，神的國度彰顯，神的國和世界的國在相爭。「因為全世界都臥在惡者的手中」約一書 5:19

「盜賊來，無非要偷竊，殺害，毀壞」約 10: 10「我來了，是要叫羊的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」。家庭成員每一位都屬神的羊，要得更豐盛的生命，屬神的生命、得永生的生命。家庭就是我們爭奪土地的一個戰場，將失去的領土要奪回來。

詩 144: 1-2

三、家庭是榮耀神的管道

耶穌給我們最大的誡命就是“彼此相愛”「我們如果不能愛那看得見的弟兄如何愛那看不見的神呢？」一個和諧相愛的家庭就是看見耶穌愛的彰顯，使神得榮耀的地方，所以事奉的開始於家庭，在我們日常生活上得以操練，陶塑我們的品格，更像耶穌結出果子。彼此相愛、彼此服持、比粗尊重。建立家庭成為事奉的團隊，拓展神國的管道。例子，夫妻團隊，百基拉，亞居拉（徒 18）提摩太 3: 5 章「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，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？」